



中国信托登记有限责任公司
China Trust Registration Co., Ltd

中国信托登记有限责任公司 信托产品发布业务指南

(版本号 V1.1)

修订说明

版本号	日期	章节号	修订摘要
V1.0	2020.06		首次发布
V1.1	2021.01	3、7、8	新增净值维护、预约信息单处理、公司展示信息维护等功能

目 录

术语表	1
1. 信托产品发布业务办理	3
1.1 开通服务	3
1.2 信息维护	4
1.3 取消服务	4
1.4 暂停与恢复服务.....	5
2. 系统使用	6
2.1 系统操作权限管理.....	6
2.2 系统用户以及权限管理.....	6
2.3 CA 证书管理	8
3. 产品信息上架	12
3.1 一般规定	12
3.2 新发行产品信息的上架.....	12
3.3 存量产品信息的上架.....	13
3.4 填写产品成立日期.....	14
4. 产品信息修改	15
4.1 一般规定	15
4.2 信息修改流程.....	15

5. 产品信息下架	16
5.1 一般规定	16
5.2 产品信息自动下架情形.....	17
5.3 产品信息人工下架情形.....	18
6. 产品信息查询	20
7. 预约信息单处理	21
8. 公司展示信息维护	22
免责声明	23
附 则	24
附件：材料清单	25

前言

本指南根据《中国信托登记有限责任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银监发〔2016〕54号）、《中国信托登记有限责任公司信托登记管理细则》及《中国信托登记有限责任公司信托产品发布业务管理规程（试行）》等有关规定制定，用以指导信托公司使用中国信托登记有限责任公司信托产品发布服务功能。本指南将根据监管部门要求和市场发展变化适时进行调整，请使用者在中国信托登记有限责任公司官方网站（www.chinatrc.com.cn）下载使用本指南。

联系信息：

业务申请提交时间：工作日 8:30-17:00
咨询电话：021-68705283, 021-68705017
业务联系邮箱： business@chinatrc.com.cn
邮寄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明路 868 弄保利国际广场 1 号楼 11 层 业务创新和管理部
传真：021-68705200

术语表

本指南所引用的词语，除特别说明外，均适用《信托登记管理办法》（银监发〔2017〕47号）、银保监会批复的《中国信托登记有限责任公司信托受益权账户管理细则》及中国信托登记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信托登记公司”）制定的业务规则中对其所界定的定义。

1. 信托产品发布业务：是指信托登记公司为信托公司提供的信托产品信息发布、产品发行和转让信息发布等服务。

2. 投资者：是指金融机构、金融产品以及其他符合条件的投资者。

3. 产品管理系统：是指信托登记公司为信托公司提供办理信托产品发布、估值等业务的综合操作系统。

4. 投资者综合服务平台：是指信托登记公司依托其官网为投资者提供综合服务的渠道入口，信托公司发布的信托产品信息在此对外展示。

5. 信托登记系统：是指信托登记公司依信托公司申请为其办理信托登记业务的信息系统。

6. 产品信息上架：是指信托公司发布的信托产品信息在投资者综合服务平台对外展示。

7. 产品信息下架：是指信托公司已上架的信托产品信息不对外展示或处于非开放状态。

8. 系统用户：是指信托公司使用产品管理系统的人员。根据类型不同，系统用户分为管理员用户和操作员用户。

9. CA 证书：是指中金金融认证中心有限公司（CFCA）颁布的，包含证书持有者身份信息、公开密钥等相关信息，用于系统操作过程中确认证书持有者身份的电子文件。

1. 信托产品发布业务办理

1.1 开通服务

1.1.1 信托公司办理信托产品发布业务应向信托登记公司申请开通信托产品发布服务。

1.1.2 信托公司通过产品管理系统使用信托产品发布服务，并授权其工作人员成为管理员用户以及操作员用户，持用户名、登录密码及 CA 证书登录产品管理系统使用信托产品发布服务。

1.1.3 信托公司申请开通信托产品发布服务的具体流程如下：

(1) 信托公司可通过产品管理系统提交开通信托产品发布服务申请；也可现场或通过邮寄方式向信托登记公司提交书面材料（详见附件-材料清单），申请开通信托产品发布服务。

信托公司申请开通服务时，可同步申请开通产品管理系统操作权限、新增管理员用户以及新增 CA 证书。已开通产品管理系统操作权限的，需提供已签署的《中国信托登记有限责任公司产品管理系统使用协议》（以下简称《产品管理系统使用协议》）复印件。

(2) 信托登记公司收到申请材料，审核无误后为其开通信托产品发布服务。信托公司可通过产品管理系统查询服

务开通情况。

1.2 信息维护

1.2.1 信托公司的机构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有效期发生变化的，应及时申请变更公司基本信息。

1.2.2 信托公司基本信息变更申请的具体流程如下：

(1) 信托公司通过产品管理系统向信托登记公司提交申请，并上传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有效企业营业执照正本、更名说明书、监管部门批文、公章启用证明等相关材料）的原件扫描件。

(2) 信托登记公司收到申请材料，审核无误后为其办理基本信息更新手续。

1.3 取消服务

1.3.1 已开通信托产品发布服务的信托公司可根据需要申请取消服务。

1.3.2 取消信托产品发布服务后，信托公司如需使用信托产品发布服务，应重新申请开通服务。

1.3.3 取消信托产品发布服务不影响信托公司在产品管理系统中的系统操作权限。

1.3.4 信托公司申请取消服务的具体流程如下：

(1) 信托公司申请取消服务前，应撤销或终止所有与

信托产品发布服务相关的业务流程。

(2) 信托公司可通过产品管理系统向信托登记公司提交信托产品发布服务取消申请；也可现场或通过邮寄方式向信托登记公司提交书面材料（详见附件-材料清单），申请取消信托产品发布服务。

(3) 信托登记公司收到申请材料，审核无误后为其取消信托产品发布服务。

信托公司取消信托产品发布服务后，信托登记公司将终止其信托产品信息在投资者综合服务平台对外展示。

1.4 暂停与恢复服务

1.4.1 信托公司违反本指南的有关规定，或信托公司被监管部门暂停或终止部分业务资格的，信托登记公司依据情节严重程度有权暂停信托公司已开通的产品发布服务，出具服务暂停通知书并暂停信托产品信息在投资者综合服务平台对外展示，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由信托公司自行承担。

1.4.2 信托公司可在违规情况消除或在业务资格恢复后申请恢复产品发布服务。

1.4.3 信托公司申请恢复服务的具体流程如下：

(1) 信托公司可通过产品管理系统向信托登记公司提交信托产品发布服务恢复申请；也可现场或通过邮寄方式向信托登记公司提交书面材料（详见附件-材料清单）申请恢

复信托产品发布服务。

(2) 信托登记公司收到申请材料, 审核无误后恢复其信托产品发布服务, 并恢复其信托产品信息在投资者综合服务平台的对外展示。

2. 系统使用

2.1 系统操作权限管理

2.1.1 信托公司通过产品管理系统使用信托产品发布服务, 需具备产品管理系统操作权限。

2.1.2 信托公司申请开通产品管理系统操作权限, 需与信托登记公司签署《产品管理系统使用协议》。

信托公司签署《产品管理系统使用协议》后, 信托登记公司为其开通系统操作权限。

2.1.3 信托公司可根据《产品管理系统使用协议》约定, 书面提出终止协议。协议终止后, 信托登记公司将关闭信托公司产品管理系统操作权限、终止所有系统流程、删除所有系统用户以及注销对应的 CA 证书。

2.2 系统用户以及权限管理

2.2.1 信托公司开通系统操作权限后, 可新增产品管理系统的系统用户。信托公司可新增一个管理员用户和至多十

个操作员用户。操作员用户统一由管理员用户进行管理。

2.2.2 信托公司申请新增管理员用户的具体流程如下：

(1) 信托公司现场或通过邮寄方式向信托登记公司提交书面申请材料（详见附件-材料清单）。

(2) 信托登记公司收到申请材料，审核无误后为其在产品管理系统内新增管理员用户，并通过管理员用户绑定的手机号、电子邮箱等向其发送用户名和初始登录密码。

2.2.3 《产品管理系统使用协议》终止后，信托登记公司将删除信托公司管理员用户，注销其使用的 CA 证书。

2.2.4 信托公司可申请重置管理员用户登录密码，具体流程如下：

(1) 信托公司现场或通过邮寄方式向信托登记公司提交书面申请材料（详见附件-材料清单）。

(2) 信托登记公司收到申请材料，审核无误后为其重置登录密码，并通过管理员用户绑定的手机号、电子邮箱等向其发送重置后的登录密码。

2.2.5 信托公司可申请变更管理员用户，具体流程如下：

(1) 信托公司现场或通过邮寄方式向信托登记公司提交书面申请材料（详见附件-材料清单）。

(2) 信托登记公司收到申请材料，审核无误后为其办理管理员用户变更手续。

2.2.6 信托公司管理员用户可在产品管理系统中修改

手机号或邮箱，订阅或退订短信、邮件提醒服务。

2.2.7 信托公司管理员用户可在产品管理系统中新增、暂停、恢复、删除操作员用户、重置操作员用户登录密码以及修改操作员用户信息、为其订阅或退订短信、邮件提醒服务。

存在未完成业务流程时，管理员用户不可删除该操作员用户。

2.2.8 信托公司管理员用户统一管理操作员用户，并为其配置录入权限、复核权限和查询及预约处理权限等操作类权限。三种操作类权限可执行的操作如下：

(1) 录入权限：进行申请发起以及修改，产品信息的维护；

(2) 复核权限：对申请进行复核，通过或退回相关申请，不对申请内容进行修改；

(3) 查询及预约处理权限：查看申请内容、申请流程以及申请进度；处理投资者综合服务平台的预约信息单。

2.2.9 信托公司操作员用户的三种操作类权限互斥，管理员用户仅可为一个操作员用户配置一种操作类权限。操作员用户一旦发起业务流程，其权限不可变更。

2.3 CA 证书管理

2.3.1 信托公司申请使用 CA 证书时，应确保已与信托

登记公司签署《中国信托登记有限责任公司 CA 证书使用协议》（以下简称《CA 证书使用协议》）。

2.3.2 信托公司申请新增系统用户时，可同步申请新增 CA 证书，具体流程如下：

（1） 信托公司申请新增管理员用户使用的 CA 证书的，应现场或通过邮寄方式向信托登记公司提交书面申请材料（详见附件-材料清单）。

信托公司申请新增操作员用户使用的 CA 证书的，由管理员用户通过产品管理系统向信托登记公司提交申请。

（2） 信托登记公司收到申请材料，审核无误后为其办理 CA 证书签发手续。

（3） 信托公司可选择现场或邮寄的方式领取 CA 证书。选择邮寄方式领取 CA 证书的，办理人收到 CA 证书两个工作日内，应将签收回执（附表-7）通过邮件或传真方式反馈至信托登记公司。

2.3.3 信托公司系统用户因忘记密码或密码输入次数达到限制导致证书被锁定的，可申请重置 CA 证书密码，具体流程如下：

（1） 信托公司申请重置系统用户所使用的 CA 证书密码的，需现场或通过邮寄方式向信托登记公司提交书面申请材料（详见附件-材料清单）。

（2） 信托公司申请重置 CA 证书密码的，应寄回对应

的 CA 证书。

(3) 信托登记公司收到申请材料, 审核无误后为其办理 CA 证书密码重置手续。

(4) 信托公司可选择现场或邮寄的方式领取 CA 证书。选择邮寄方式领取 CA 证书的, 办理人收到 CA 证书两个工作日内, 应将签收回执 (附表-7) 通过邮件或传真方式反馈至信托登记公司。

2.3.4 信托公司根据系统提示需在 CA 证书到期前及时进行 CA 证书的更新。

2.3.5 CA 证书更新失败或超期未进行更新的, 信托公司可申请换发 CA 证书, 具体流程如下:

(1) 信托公司申请换发系统用户所使用的 CA 证书的, 应现场或通过邮寄方式向信托登记公司提交书面申请材料 (详见附件-材料清单)。

(2) 信托公司申请换发 CA 证书的, 应寄回对应的 CA 证书。

(3) 信托登记公司收到申请材料, 审核无误后为其办理 CA 证书换发手续。

(4) 信托公司可以选择现场或邮寄的方式领取 CA 证书。选择邮寄方式领取 CA 证书的, 办理人收到 CA 证书两个工作日内, 应将签收回执 (附表-7) 通过邮件或传真方式反馈至信托登记公司。

2.3.6 信托公司因 CA 证书损坏、丢失、无法正常使用等时，可申请补发 CA 证书，具体流程如下：

(1) 信托公司申请补发管理员用户所使用的 CA 证书的，应现场或通过邮寄方式向信托登记公司提交书面申请材料（详见附件-材料清单）。

信托公司申请补发操作员用户所使用的 CA 证书的，由管理员用户通过产品管理系统向信托登记公司提交申请。

(2) 信托登记公司收到申请材料，审核无误后为其办理 CA 证书补发手续。

(3) 信托公司可选择现场或邮寄的方式领取 CA 证书。选择邮寄方式领取 CA 证书的，办理人收到 CA 证书两个工作日内，应将签收回执（附表-7）通过邮件或传真方式反馈至信托登记公司。

2.3.7 信托公司申请注销 CA 证书的具体流程如下：

(1) 信托公司申请注销系统用户所使用的 CA 证书的，应现场或通过邮寄方式向信托登记公司提交书面申请材料（详见附件-材料清单）。

(2) 信托公司申请注销 CA 证书的，应寄回对应的 CA 证书。

(3) 信托登记公司收到申请材料，审核无误后为其办理 CA 证书注销手续。

3. 产品信息上架

3.1 一般规定

信托公司提交信托产品预登记并获得产品登记编码后，可依据本指南通过产品管理系统进行产品信息上架申请操作。信托公司应对产品信息的合法、真实、准确、有效负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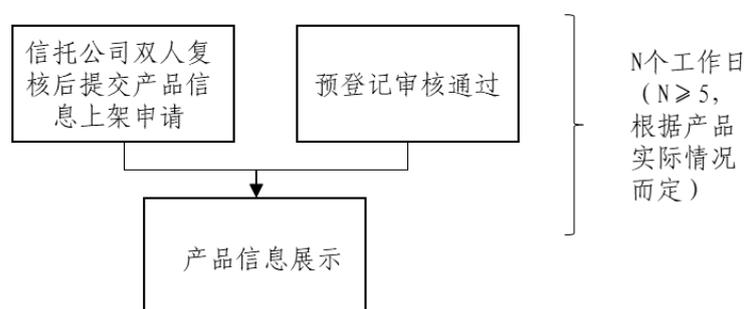


图 1: 产品信息上架流程

3.2 新发行产品信息的上架

3.2.1 信托公司输入信托产品登记编码获取信托产品基本信息，并根据最新情况对信托产品基本信息进行补充和完善。

拟补充完善的信托产品基本信息，如产品期限、产品募集规模、交易对手、资金运用方式、风险控制措施、还款来源等存在《中国信托登记有限责任公司信托登记管理细则》中第十条规定的重大信息变更情形的，信托公司应通过产品管理系统向信托登记系统发起信托产品重新申请预登记需求。

3.2.2 信托公司双人复核后提交产品信息上架申请，如信托公司在信托产品登记系统中已完成产品预登记流程，产品管理系统将根据信托公司已设置的推介期自动上架产品信息，产品信息将在投资者综合服务平台对外展示。

3.2.3 信托公司可设置敏感词隐藏。设置后，信托产品信息在投资者综合服务平台对外展示时将隐去信托公司所设置的敏感词（详见填表说明）。

3.2.4 信托公司可设置信托产品信息的展示对象范围，实现按投资者类型、指定推送对象（10 个对象及以下）、群组（10 个对象以上）定向推送。

3.2.5 信托公司可设置至多 3 个产品信息的置顶展示。

3.2.6 对于分期发行产品，信托公司应按照国家新发行产品信息上架处理。

3.3 存量产品信息的上架

3.3.1 存量产品信息的上架流程参考 3.2 新发行产品信息的上架进行操作。

3.3.2 信托公司应于开放式产品的开放期开始前至少一个工作日设置开放期，产品管理系统将根据信托公司设置的开放期自动上架产品信息，在投资者综合服务平台对外展示。

3.3.3 对于通过补办登记获取产品登记编码的存量开放式产品，信托公司需自行填写产品要素信息。

3.3.4 信托公司在产品管理系统中可直接录入净值型产品的净值，单次录入产品净值上限为 20 条；也可通过上传净值数据表实现产品净值批量录入。

3.4 填写产品成立日期

开放式产品在推介期结束后，信托公司应在产品成立后十个工作日内填写产品成立日期。如信托公司未及时填写产品成立日期，相关产品将处于“待成立”状态，无法完成产品信息上架。

4. 产品信息修改

4.1 一般规定

4.1.1 信托公司可对已上架的产品信息进行修改。如已上架的产品信息存在错误或失效，信托公司应及时进行产品信息修改。

4.1.2 拟修改的已上架的产品信息涉及产品期限、产品募集规模、交易对手、资金运用方式、风险控制措施、还款来源等，属于《中国信托登记有限责任公司信托登记管理细则》中第十条规定的重大信息变更情形的，信托公司应及时下架产品信息。如需重新上架产品信息，可在修改产品信息后按照 3.3 存量产品的上架进行操作。

4.2 信息修改流程

4.2.1 信托公司在产品管理系统中修改产品信息，经操作员用户双人复核后，修改信息生效。

4.2.2 信托公司对信托产品推介期的修改仅限于延长推介期。信托公司应在信托产品推介期满前完成修改，并上传说明文件或证明材料。推介期结束后，信托公司不可再对推介期进行修改。

5. 产品信息下架

5.1 一般规定

5.1.1 根据操作方式不同，产品信息下架方式分为自动下架和人工下架。

(1) 自动下架是指产品管理系统根据信托公司提前设定的下架时间或根据信托登记系统发送的指令自动完成产品信息下架。

(2) 人工下架是指信托公司或信托登记公司通过人工操作方式完成产品信息下架。

5.1.2 根据产品信息下架后是否再次上架，产品信息下架方式分为临时下架和最终下架。

(1) 临时下架适用于开放式产品。在产品存续期内，开放式产品信息下架后可再次进行上架。

(2) 最终下架适用于推介期结束的封闭式产品、存续期结束的开放式产品以及产品登记编码失效的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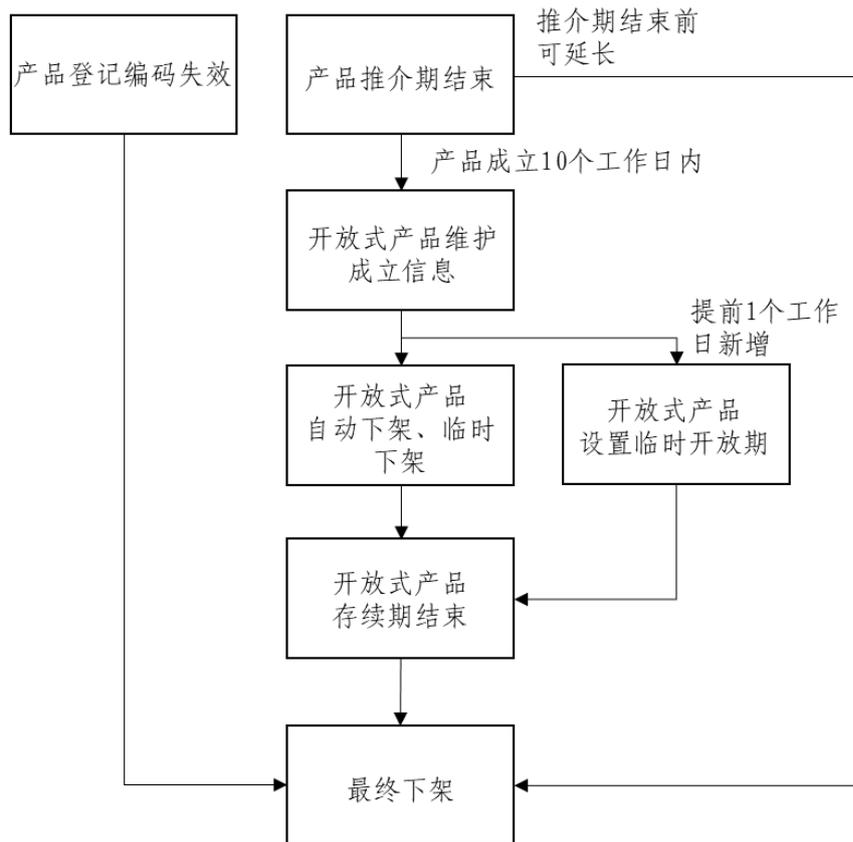


图 2：产品下架流程

5.2 产品信息自动下架情形

5.2.1 封闭式产品推介期结束

产品管理系统在信托公司设置的推介期结束后的下一个自然日自动下架该产品信息。此下架亦为最终下架。

5.2.2 开放式产品推介期/开放期结束或产品到期

(1) 推介期结束

产品管理系统在信托公司设置的推介期结束后的下一个自然日自动下架该产品信息。此下架亦为临时下架。

(2) 开放期结束

产品管理系统在信托公司设置的开放期结束后的下一

个自然日自动下架该产品信息。此下架亦为临时下架，产品进入未开放状态。

(3) 信托公司可为开放式产品设置产品到期日，产品管理系统将在信托产品到期日自动下架该产品信息。

5.2.3 信托产品登记编码失效

信托公司撤销预登记、重新申请预登记、超期未进行初始登记等导致信托产品登记编码失效，产品管理系统将自动下架该产品信息。此下架亦为最终下架。

5.3 产品信息人工下架情形

5.3.1 封闭式产品推介期提前结束

信托公司应在推介期实际结束日后至多一个工作日内下架该产品信息。此下架亦为最终下架。

5.3.2 开放式产品推介期/开放期提前结束或产品到期

(1) 推介期提前结束

信托公司应在推介期实际结束日后至多一个工作日内下架该产品信息。此下架亦为临时下架。

(2) 开放期提前结束

信托公司应在开放期实际结束日后至多一个工作日内下架该产品信息。此下架亦为临时下架。

(3) 信托公司未设置开放式产品的到期日或虽设置了产品到期日但产品提前到期的，信托公司应产品实际到期

日后至多一个工作日内下架该产品信息。此下架亦为最终下架。

5.3.3 信托产品发生重大信息变更

已上架的信托产品如有重大信息变更，信托公司应及时下架该产品信息。此下架亦为最终下架。

5.3.4 业务资格被暂停或终止

如信托公司因违反相关规定被监管部门暂停或终止相关业务资格，信托公司应及时告知信托登记公司，并主动下架相关产品信息。如信托公司未及时下架相关产品，信托登记公司有权暂停向信托公司提供产品发布服务，并暂停相关产品信息在投资者综合服务平台的展示。

5.3.5 信托产品完成终止登记

信托公司完成信托产品终止登记，应及时在产品管理系统中人工下架该产品信息。此下架亦为最终下架。

5.3.6 其他情形

除此之外，信托公司可自主选择人工下架产品信息。

6. 产品信息查询

6.1 信托公司具有查询及预约处理权限的操作员用户可在产品管理系统中查询该信托公司的所有产品信息上架申请及信息修改流程和产品详情信息。

6.2 信托公司具有录入权限的操作员用户或具有复核权限的操作员用户可在产品管理系统中查询其已发起或处理的所有产品信息上架申请及信息修改流程和产品详细信息。

7. 预约信息单处理

信托公司具有查询及预约处理权限的操作员用户可在产品管理系统中反馈投资者综合服务平台推送的预约信息单的处理进度及处理结果。

8. 公司展示信息维护

信托公司可在投资者综合服务平台上对外展示其公司信息。展示信息由产品管理系统的管理员用户录入并维护，信托公司应对其展示信息的合法、真实、准确、有效负责。

免责声明

1. 因不可抗力、意外事件等因素致使产品管理系统、投资者综合服务平台无法正常提供信托产品发布服务，信托登记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

2. 因常规或紧急的设备与系统维护、维修、升级等情形致使产品管理系统、投资者综合服务平台无法正常提供信托产品发布服务，信托登记公司在提前通知或公告的情况下不承担任何责任。

3. 信托公司对其在产品管理系统中的所有操作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4. 信托公司应对发布的信息的合法、真实、准确、有效负责。因发布的信息未能满足上述要求而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信托公司承担。

5. 信托公司同意信托登记公司对本信托公司发布的信息进行储存、对外发布、展示、向投资者进行推送等，信托登记公司不因此等行为承担侵权责任及任何其他责任。

附 则

1. 本指南由信托登记公司负责解释。信托登记公司有权根据业务实际发展情况不定期更新本指南。
2. 本指南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附件：材料清单

信托公司开通信托产品发布服务、新增产品管理系统用户及办理信息维护等事项所提交的申请材料均需加盖公章，信托登记公司另有规定的除外。

一、信托产品发布服务开通、恢复与取消

- (1) 《信托产品发布服务申请表》(附表-1)；
- (2) 有效企业营业执照正本复印件；
- (3) 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正反面复印件；
- (4) 法定代表人对办理人的授权委托书(附表-5)；
- (5) 办理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正反面复印件；

二、系统使用

1. 新增管理员用户：

- (1) 《产品管理系统开通及管理员工号设置申请表》(附表-2)；
- (2) 有效企业营业执照正本复印件；
- (3) 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正反面复印件；
- (4) 办理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正反面复印件；
- (5) 法定代表人对办理人的授权委托书(附表-5)；
- (6) 管理员有效身份证明文件正反面复印件；
- (7) 法定代表人对产品管理系统管理员用户的授权委托书(附表-6)。

2. 管理员用户 CA 证书新增:

- (1) 《产品管理系统 CA 证书申请表》(附表-3);
- (2) 有效企业营业执照正本复印件;
- (3) 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正反面复印件;
- (4) 法定代表人对办理人的授权委托书 (附表-5);
- (5) 办理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正反面复印件;

3. 重置管理员用户的登录密码:

- (1) 《产品管理系统开通及管理用户帐号设置申请表》(附表-2);
- (2) 有效企业营业执照正本复印件;
- (3) 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正反面复印件;
- (4) 法定代表人对办理人的授权委托书 (附表-5);
- (5) 办理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正反面复印件。

4. 变更管理员用户:

- (1) 《信托公司管理员变更申请表》(附表-4);
- (2) 有效企业营业执照正本复印件;
- (3) 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正反面复印件;
- (4) 管理员有效身份证明文件正反面复印件;
- (5) 法定代表人对变更后的管理员的授权委托书 (附表-6);
- (6) 法定代表人对办理人的授权委托书 (附表-5);
- (7) 办理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正反面复印件。

5. 换发/注销 CA 证书/重置 CA 证书密码:

- (1) 《产品管理系统 CA 证书申请表》(附表-3);
- (2) 有效企业营业执照正本复印件;
- (3) 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正反面复印件;
- (4) 法定代表人对办理人的授权委托书 (附表-5);
- (5) 办理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正反面复印件;
- (6) 对应的 CA 证书。

6. 补发管理员用户 CA 证书:

- (1) 《产品管理系统 CA 证书申请表》(附表-3);
- (2) 有效企业营业执照正本复印件;
- (3) 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正反面复印件;
- (4) 法定代表人对办理人的授权委托书 (附表-5);
- (5) 办理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正反面复印件。



中国信托登记有限责任公司
China Trust Registration Co., Ltd

信托产品发布服务申请表

基本信息												
申请机构全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营业执照有效期												
业务信息												
业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开通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取消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恢复服务											
申请理由												
办理人信息												
办理人姓名												
办理人身份证明文件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居民身份证 <input type="checkbox"/> 户口簿 <input type="checkbox"/> 外国护照 <input type="checkbox"/> 港澳居民居住证 <input type="checkbox"/> 台湾居民居住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办理人身份证明文件号码												
业务联系人信息												
业务联系人姓名						固定电话号码						
电子邮箱						移动电话号码						
机构联系地址及邮编												
<p>本机构授权信托登记公司对本机构所发布的信息进行储存、对外发布、展示、向投资者进行推送等，并承诺上述信息合法、真实、准确、有效。</p> <p>本机构承诺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遵守中国信托登记有限责任公司相关业务规则，依据《中国信托登记有限责任公司信托产品发布业务指南》使用产品发布服务。</p> <p>本机构对本表中填写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有效性负有完全的法律责任。</p>												
申请机构公章												
办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中国信托登记有限责任公司
China Trust Registration Co., Ltd

产品管理系统开通及管理用户帐号设置申请表

基本信息													
申请机构全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营业执照有效期													
新增管理员用户													
姓名													
身份证明文件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居民身份证 <input type="checkbox"/> 户口簿 <input type="checkbox"/> 外国护照 <input type="checkbox"/> 港澳居民居住证 <input type="checkbox"/> 台湾居民居住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身份证明文件号码													
绑定手机号		绑定邮箱		<input type="checkbox"/> 订阅短信		<input type="checkbox"/> 订阅邮件							
机构联系地址及邮编													
管理员用户密码重置													
用户名													
办理人信息													
办理人姓名													
办理人身份证明文件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居民身份证 <input type="checkbox"/> 户口簿 <input type="checkbox"/> 外国护照 <input type="checkbox"/> 港澳居民居住证 <input type="checkbox"/> 台湾居民居住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办理人身份证明文件号码													
<p>本机构承诺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遵守中国信托登记有限责任公司相关业务规则，依据《中国信托登记有限责任公司信托产品发布业务指南》使用产品管理系统参与相关业务。</p> <p>本机构对本表中填写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有效性负有完全的法律责任。</p>													
申请机构公章													
办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中国信托登记有限责任公司
China Trust Registration Co., Ltd

产品管理系统 CA 证书申请表

基本信息												
申请机构全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营业执照有效期												
业务信息												
申请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证书新增 <input type="checkbox"/> 证书注销 <input type="checkbox"/> 证书补发 <input type="checkbox"/> 证书换发 <input type="checkbox"/> 密码重置											
用户名		证书编码*										
用户名		证书编码										
用户名		证书编码										
用户名		证书编码										
用户名		证书编码										
领取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领取 <input type="checkbox"/> 邮寄（采用邮寄方式交付过程中的风险由申请人承担） 收件人-----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											
办理人信息												
办理人姓名												
办理人身份证明文件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居民身份证 <input type="checkbox"/> 户口簿 <input type="checkbox"/> 外国护照 <input type="checkbox"/> 港澳居民居住证 <input type="checkbox"/> 台湾居民居住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办理人身份证明文件号码												
<p>本机构已明确了解 CA 证书的法律效力、CA 证书的功能、使用范围、使用方式、密钥管理以及丢失 CA 证书的后果和处理措施、法律责任等信息。</p> <p>本机构承诺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遵守中国信托登记有限责任公司相关业务规则，依据《中国信托登记有限责任公司信托产品发布业务指南》使用产品管理系统参与相关业务。</p> <p>本机构对本表中填写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有效性负有完全的法律责任。</p>												
申请机构公章												
办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1. “证书新增”无需填写“证书编码”。
2. 如需办理多个申请事项，需分别填写申请表，每份申请表均需加盖公章。
3. 如为多于 5 个用户办理同一申请事项时，可同时提交多份本申请表，无需重复填写基本信息以及联系信息。每份申请表均需加盖公章。
4. 管理员用户名为“机构代码+000”，如 D10001000。机构代码见机构代码表。



中国信托登记有限责任公司
China Trust Registration Co., Ltd

信托公司管理员变更申请表

基本信息												
申请机构全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营业执照有效期												
变更信息												
变更前												
姓名												
身份证明文件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居民身份证 <input type="checkbox"/> 户口簿 <input type="checkbox"/> 外国护照 <input type="checkbox"/> 港澳居民居住证 <input type="checkbox"/> 台湾居民居住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身份证明文件号码												
绑定手机号			绑定邮箱						<input type="checkbox"/> 订阅短信 <input type="checkbox"/> 订阅邮件			
机构联系地址及邮编												
变更后												
姓名												
身份证明文件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居民身份证 <input type="checkbox"/> 户口簿 <input type="checkbox"/> 外国护照 <input type="checkbox"/> 港澳居民居住证 <input type="checkbox"/> 台湾居民居住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身份证明文件号码												
绑定手机号			绑定邮箱						<input type="checkbox"/> 订阅短信 <input type="checkbox"/> 订阅邮件			
机构联系地址及邮编												
联系信息												
办理人姓名												
办理人身份证明文件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居民身份证 <input type="checkbox"/> 户口簿 <input type="checkbox"/> 外国护照 <input type="checkbox"/> 港澳居民居住证 <input type="checkbox"/> 台湾居民居住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办理人身份证明文件号码												
<p>本机构承诺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遵守中国信托登记有限责任公司相关业务规则，依据《中国信托登记有限责任公司信托产品发布业务指南》使用产品管理系统参与相关业务。</p> <p>本机构对本表中填写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有效性负有完全的法律责任。</p>												
申请机构公章												
办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业务办理授权委托书

中国信托登记有限责任公司：

兹授权-----（证件类型：-----证件号码：
-----）自-----年-----月-----日至-----年
-----月-----日前往贵司办理信托产品发布服务相关手续。
本授权委托书自委托人加盖公章、委托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
盖法定代表人名章、被授权人签字之日起生效。

委托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名章）：

被授权人签字：

年 月 日

产品管理系统管理员授权委托书

中国信托登记有限责任公司：

兹授权-----（证件类型：-----证件号码：
-----）在-----年-----月-----日至-----年
-----月-----日期间为我公司产品管理系统管理员，按照
《产品管理系统使用协议》的要求使用贵公司产品管理系统，
本机构愿意承担用户管理产生的风险。本授权委托书自委托
人加盖公章、委托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法定代表人名章、
被授权人签字之日起生效。

委托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名章）：

被授权人签字：

年 月 日

产品管理系统 CA 证书信息确认单

基本信息			
申请机构全称			
申请日期			
证书信息			
申请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证书 <input type="checkbox"/> 补发证书 <input type="checkbox"/> 换发证书 <input type="checkbox"/> 密码重置		
用户名		证书编码	
签收人信息	签收人姓名： 签收地址：		

编号-----

产品管理系统 CA 证书签收回执

中国信托登记有限责任公司：

我司已于----年--月--日收到贵司发放的 CA 证书，并确认 CA 证书信息确认单内容准确。

签收人签字：

机构盖章：

填写说明

产品要素 (*为必填)	填写说明 (根据预登记或最新发布信息返显)
*产品编码	信托登记系统分配, 首次录入后读取, 不可修改
*信托产品名称	不可修改
*信托机构	不可修改
*登记申请编号	1. 非分期不可修改 2. 分期产品需与登记系统的登记人员确定后选择相应申请编号, 并填写分期数
分期期数	1. 非分期不可修改, 分期必填 2. 分期产品需选择好申请编号后填写分期数
*信托产品类型	1. 不可修改 2. 类型: 投资类/融资类/事务管理类
	1. 下拉选择 2. 类型: 固定收益类/权益类/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混合类
*是否为现金管理类产品	信托产品类型为投资类/事务管理类时, 下拉选择“是/否”; 类型为融资类时无需选择
*信托项目类型	1. 不可修改 2. 类型: 单一/集合
*业绩比较基准 (%)	1. 部分可修改 2. 类型: 基准/基准+浮动/浮动/其他 3. 选择基准/基准+浮动收益率的同时会读取基准范围 XX%-YY%, 可以对范围进行修改, 修改超出范围的系统会进行提示, 超出范围修改后提交的属于重大信息变更, 系统将提示操作员确认。原则上基准下限必填 4. 浮动/其他类的不可修改基准范围
业绩比较基准描述	根据需要填写
*信托产品的收益分配及安排	1. 下拉选择: 到期还本付息/分期付息到期还本/分期还本付息/分期还本到期付息/其他 (可在描述中填写实际分配方式)
信托产品的收益分配及安排描述	根据需要填写
*发行规模	1. 部分可修改 2. 类型: 固定规模/无固定规模 3. 选择固定规模的同时会读取范围 XX 万元-YY 万元, 可以对范围进行修改, 修改超出范围的系统会进行提示, 超出范围修改后提交的属于重大信息变更, 系统将提示操作员确认。 4. 无固定规模的不可修改范围
*产品过会日期	首次录入根据日历表选择, 信息修改时不可修改该字段不对外展示, 用以生成过会信息表
*产品推介期	日历表选择, 原则上推介期需早于成立日期

信托产品预计成立日期	1. 日历表选择，原则上已成立的产品均应填写 2. 如该产品已成立，请填写产品实际成立日期
*存续期限	1. 部分可修改 2. 类型：固定期限/无固定期限 3. 选择固定期限的同时会读取范围 XX 月-YY 月，可以对范围进行修改，修改超出范围的系统会进行提示，超出范围修改后提交的属于重大信息变更，系统将提示操作员确认。 4. 无固定范围的不可修改范围
存续期限描述	根据需要填写
*运作模式	1. 下拉选择：开放式净值型/开放式非净值型/封闭式净值型/封闭式非净值型 2. 如选择开放式净值型或开放式非净值型，可进一步填写“开放封闭频率”及“开放频率描述”字段，并可添加开放期 3. 如选择封闭式净值型或封闭式非净值型，“开放封闭频率”、“开放频率描述”及“产品开放期”字段不可修改
*开放频率类型	1. 开放式产品填写 2. 类型：工作日/交易日/自然日/周/双周/旬/半月/月度/季度/半年度/年度/不定期/其他（可在开放频率描述文本框内填写）/无
开放频率描述	如开放频率类型选择“其他”，该项必填
产品开放期	点击“添加开放期”可通过日历表添加开放期
更多要素（*为必填）	填写说明（根据预登记或最新发布信息返显）
*推介对象类型	1. 勾选（至少一项，可多选）：金融机构/其他机构/金融产品/自然人 2. 非展示字段
定向推送	1. 点击“+”可添加推介对象 2. 首先选择类型：金融机构/其他机构/金融产品/自然人/群组 3. 选择金融机构/其他机构/金融产品时，可按受益权账户名称或编码搜索，选择自然人时可按受益权账户编码搜索；按名称搜索时需尽量输入完整名称以便尽快搜索到具体对象，按编码搜索需输入完整编码 4. 选择群组时，需下拉选择群组名称确定定向推送的群组
*认购起点	填写数字，整数最多十位，保留到小数点后六位，默认单位为万元
递增金额	填写数字，整数最多十位，保留到小数点后六位，默认单位为万元
认购费率	1. 填写数字，整数最多五位，保留到小数点后四位，默认单位为%

	2. 如为分档费率，无需填写此框，在描述中进行填写即可
认购费率描述	根据需要填写
申购费率	1. 填写数字，整数最多五位，保留到小数点后四位，默认单位为% 2. 如为分档费率，无需填写此框，在描述中进行填写即可
申购费率描述	根据需要填写
赎回费率	1. 填写数字，整数最多五位，保留到小数点后四位，默认单位为% 2. 如为分档费率，无需填写此框，在描述中进行填写即可
赎回费率描述	根据需要填写
是否隐藏重要信息	1. 下拉选择：是/否 2. 如选择是，填写重要信息敏感词
重要信息敏感词	每输入一个敏感词，点击“新增敏感词”，完成后继续输入另一敏感词
交易对手名称	可以修改，可进行敏感词隐藏
交易对手信息	可以修改，可进行敏感词隐藏
*资金投向	1. 下拉选择，用以展示时方便投资者按投向进行筛选 2. 类型：基础产业/房地产/证券/金融机构/工商企业/其他（可填写实际资金投向） 3. 选择“其他”，可填写实际资金投向
实际资金投向	资金投向下拉选择“其他”时弹出，可进行填写
信托财产运用方式	可以修改，可进行敏感词隐藏
风险控制措施	可以修改，可进行敏感词隐藏
还款来源	可以修改，可进行敏感词隐藏
保（托）管机构	下拉选择，如在下拉表中未找到保管银行，可输入至少四个字符进行检索
信息披露机制	1. 填写 2. 信托产品信息披露方式、内容、频率等
其他	根据需要填写
对外展示材料	可上传对外展示的材料，材料上传名称示例： 信托公司简称-产品名称-材料名称
产品联系人信息（*为必填）	填写说明（根据预登记或最新发布信息返显）
*产品咨询联系方式	联系人名称和电话必填，邮箱和地址选填，最多添加10个，规则参考如下： 手机号（11位）：139XXXXXXXX 座机号：区号-固话号码（-分机号） 其他（按实际填写）：如 400-XXX-XXXX，95XXX
*投资者联系方式接收邮箱及手机号	接收邮箱必填，手机号非必填，最多添加10个，不对外展示，用以接收投资者的联系方式

信托公司机构代码

信托公司名称	机构代码
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D10001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D10002
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D10003
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D10004
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D10005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D10006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D10007
长城新盛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D10008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D10009
大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D10010
东莞信托有限公司	D10011
国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D10012
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D10013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	D10014
国联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D10015
国民信托有限公司	D10016
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	D10017
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D10018
湖南省财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D10019
华澳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D1002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D10021
华宸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D10022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D10023
华融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D10024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	D10025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D10026
华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D10027
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D10028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D10029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D10030
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D10031
昆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D10032
陆家嘴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D10033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D10034
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D10035
山西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D10036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D10037
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D10038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D10039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	D10040

苏州信托有限公司	D10041
天津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D10042
万向信托股份公司	D10043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D10044
西部信托有限公司	D10045
西藏信托有限公司	D10046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D10047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D10048
新时代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D10049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D10050
英大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D10051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D10052
浙商金汇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D10053
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D10054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D10055
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D10056
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	D10057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D10058
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D10059
中建投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D10060
雪松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D10061
中粮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D10062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D10063
中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D10064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D10065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D10066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D10067
紫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D10068